

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年产 5 亿只马口铁罐变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5 月 15 日，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根据《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 5 亿只马口铁罐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评批复等的要求，召开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领导、验收单位湖南中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代表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经现场核查、查阅资料、讨论及质询等，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 5 亿只马口铁罐项目变更始建于 2014 年 4 月，建设完成含喷涂烘干工序的制罐生产线 3 条，制盖生产线 2 条，生产工艺主要包含剪板、成圆焊接、焊缝内喷涂、焊缝外喷涂、电烘干、缩颈翻边、封口成型、气密性检测、内喷涂、天然气烘干、收罐打包、成品入库。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2 万元，占总投资 13.7%。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 年 1 月，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建设完成 2 条生产线，主要采用剪切—焊接—冷却—卷封—组装工艺流程，形成年产 2.5 亿只马口铁罐产能。同年 1 月，办理了阶段性（2 条生产线）验收，并取得长沙市望城区环境环保局验收批复（望环批【2015】1 号）。2022 年 8 月 8 日，经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执法队现场调查核实，该公司未按照《长沙统实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5 亿只马口铁罐项目报告表》建设，马口铁罐生产线上新增喷涂、烘干涉 VOCs 工序，及配套的底盖 2 条生产线。新增的喷涂、烘干工序及底盖的工艺流程从该公司建成后未办理环保行政审批相关手续。但因“未批先建”行为已超过两年的追溯期，且 2020 年 6 月 1 日区生态环境局发放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编号：

周江萍 彭峰
吴翔

91430122085404900M001Q)时,对新增表面处理工艺进行了认可,环保主管部门经研究决定,同意完善环评,不予以处理。

2022年12月,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委托长沙宜青环境评估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5亿只马口铁罐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年1月6日,取得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5亿只马口铁罐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长环评(望经开)[2023]1号)。2020年6月1日区生态环境局发放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430122085404900M001Q),项目变更后建设单位已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变更手续。2023年1月1日完成生产调试,目前年产5亿只马口铁罐项目变更运行稳定,2023年2月1日企业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2万元,占总投资13.7%。

(四) 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5亿只马口铁罐变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全部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并参考《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等文件,经过对现场情况逐一核查,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5亿只马口铁罐变更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粉末喷涂、调配车间/危废暂存区有机废气、喷涂及烘干有机废气、密封胶烘干、天然气燃烧废气。

焊缝内喷粉粉末经设备自带粉末回收装置收集后回用;焊缝外喷涂及烘干废气、内全喷涂及烘干废气、密封胶烘干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收集后经“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浓缩+CO 催化燃烧+15m 排气筒”排放;调配车间、危废暂存间废气经“负压收集+两级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排放。

(二) 废水

周建 彭 龙翔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外排，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二）噪声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设备为全自动制罐生产线和全自动制盖生产线，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的设备运行噪声。

项目采取了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三）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包括裁剪边角料、焊接工序产生的废铜丝、成品检验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纸箱等废包装材料；危险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包装桶、废润滑油。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铜丝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定期外售处置；废涂料及稀释剂包装桶、废润滑油、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催化剂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分别交由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湖南瀚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已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液态原料及危废均放置于托盘内。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本项目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浓缩+CO 催化燃烧装置对生产工艺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的处理效率为 84.5%，负压收集+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光调配车间和危废暂存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的处理效率为 72.3%，两套废气处理设备对污染物的处理效率均较高，设施运行良好。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车间有组织废气中二甲苯+甲苯、非甲烷总烃、VOCs 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1 中表面喷涂行业中标准限值；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最大值均符合《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湘环发[2020]6

大翔 周萍 罗峰

号)中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调配车间和危废暂存间有机废气中颗粒物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927-1966)表2中二级标准;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1中表面涂装行业中标准限值。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浓度最大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927-196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厂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标准限值。

3、生活污水

验收监测期间,外排生活污水各项监测指标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表4三级标准要求。

4、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外1m处昼间噪声最大值、夜间噪声最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北540m处东马重建地居民点甲苯、二甲苯、TVOC浓度最大值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D中相关限值的要求,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相关标准。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验收材料齐全,认真履行了环境保护手续,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相关环保措施,验收工作组一致认为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年产5亿只马口铁罐变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废气等处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
- 2、规范危险废物的暂存及台账管理。

李周平 李峰 李鹏

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地点: 长沙市.

项目名称		年产5亿只马口铁罐项目变更			
建设单位		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赤岗路188号			
验收 组 人 员	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周兰萍	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13786136009	行政经理	430404198208282021
	苏峰	长沙市环境保护局	13875827615	高工	220104197604178073
	大翔宇	湖南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13574125349	高工	411302198405010518
	李松东	湖南大学	13707486541	教授	4304261978127887X
	彭浩	湖南中曼检测有限公司	1370548801	技术员	430221199110040028

